

海外
中国
研究
丛书

刘 东 主编

PRECIOUS RECORDS

缀珍录

——十八世纪及其前后的中国妇女

Women in China's Long
Eighteenth Centur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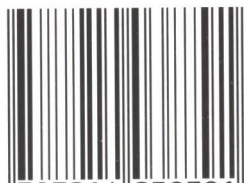
「美」曼素恩 著

定宜庄 颜宜葳 译

江苏人民出版社

这是一部研究 18 世纪及其前后 (1683-1839) 清朝长江下游地区社会性别关系的著作。采用的是将妇女放在这一时期的中心的独特视角,通过对这一时期江南地区妇女的人生历程、诗词写作、劳动、宗教活动以及娱乐等各方面的分析描述,阐释了社会性别关系对于这个时代经济、政治、社会和文化变革产生的深刻影响,强调了妇女史与社会性别关系在史学研究中不可忽略的价值。

ISBN 7-214-03879-X



9 787214 038791 >

ISBN 7-214-03879-X

D·590 定价:23.00 元

海外中国研究丛书

刘东主编
周文彬总策划

PRECIOUS RECORDS

缀珍录

——十八世纪及其前后的中国妇女

Women in China's Long
Eighteenth Century

「美」曼素恩 著

定宜庄 颜宜蓇 译

江苏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缀珍录：十八世纪及其前后的中国妇女/(美)曼素思著；定宜庄，颜宜蓓译. —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4
ISBN 7-214-03879-X

I. 缀... II. ①曼...②定...③颜... III. 妇女-问题-研究-中国-清代 IV. D691.96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141256 号

Precious Record, Women in China's Long Eighteen Century

Copyright © 1997 by the Board of Trustees of the Leland Stanford Junior University

chinese translation rights © 2004 by JSPPH

Translated and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All right reserved

江苏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10-2004-066

书 名 缀珍录 ——十八世纪及其前后的中国妇女
著 者 [美] 曼素恩
责任编辑 孙 立
出版发行 江苏人民出版社(南京中央路 165 号 210009)
网 址 <http://www.book-wind.com>
集团地址 江苏出版集团(南京中央路 165 号 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
照 排 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 者 丹阳教育印刷厂
开 本 960×1304 毫米 1/32
印 张 10.375 插页 2
字 数 275 千字
版 次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7-214-03879-X/D·590
定 价 23.00 元

(江苏人民出版社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本社调换)

序“海外中国研究丛书”

中国曾经遗忘过世界,但世界却并未因此而遗忘中国。令人嗟呀的是,60年代以后,就在中国越来越闭锁的同时,世界各国的中国研究却得到了越来越富于成果的发展。而到了中国门户重开的今天,这种发展就把国内学界逼到了如此的窘境:我们不仅必须放眼海外去认识世界,还必须放眼海外来重新认识中国;不仅必须向国内读者移译海外的西学,还必须向他们系统地介绍海外的中学。

这套书不可避免地会加深我们150年以来一直怀有的危机感和失落感,因为单是它的学术水准也足以提醒我们,中国文明在现时代所面对的决不再是某个粗蛮不文的、很快就将被自己同化的、马背上的战胜者,而是一个高度发展了的、必将对自己的根本价值取向大大触动的文明。可正因为这样,借别人的眼光去获得自知之明,又正是摆在我们面前的紧迫历史使命,因为只要不跳出自家的文化圈子去透过强烈的反差反观自身,中华文明就找不到进入其现代形态的入口。

当然,既是本着这样的目的,我们就不能只从各家学说中筛选那些我们可以或者乐于接受的东西,否则我们的“筛子”本身就可能使读者失去选择、挑剔和批判的广阔天地。我们的译介毕竟还只是初步的尝试,而我们所努力去做的,毕竟也只是和读者一起去反复思索这些奉献给大家的东西。

刘 东

1988年秋于北京西八间房

致 谢

本书的论述得以展开,应归功于与高彦颐(Dorothy Ko)、Ann Waltner 以及 Gail Hershatte 的多次长时间交谈,我非常高兴能有机会对我的诸位同仁表达我充满爱慕和敬意的感谢。在我为这个计划着手进行各项工作的这些年,施坚雅(William Skinner)一直在倾听我的想法并对我的许多思考加以鼓励,对于本书定稿的某些部分他也曾提出过尖锐的意见。我还受到斯坦福大学 Lou Henry Hoover 东亚收藏中心(East Asia Collection)以及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the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东亚图书馆的诸位工作人员、国会图书馆的 Mi Chti Wiens、上海市立图书馆古籍部工作人员诚挚的帮助。我也感谢台湾中央研究院诸位同仁,承蒙特准,我曾在那里参加一个为期三年的关于近代中国历史上的妇女的研究项目。在临近回国的时候,加州大学戴维斯分校 Shields 图书馆东亚收藏中心(the East Asia collection in Shields Library at the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Davis)的馆长 Phyllis Wang 又给予我必不可少的帮助。

给予我各种批评、建议和帮助的人还有许许多多,我在这里仅仅能够提到其中很少的一些,其中我尤其要感谢的是 Kwang Ching Liu、Francesca Bray、Ellen Widmer、Beverly Bossier、Lynn Struve、Margaret B. Swain、William T. Rowe、James Cahill、Lisa Rofel、Emily Honig、Cynthia Brokaw、Evelyn Rawski、Tobie Meyer、梁其姿(Angela Leung)、熊秉贞(Hsiung Ping chen)、陈永发(Chen Yung-fa)、Chun fang Yu 和 Nancy Price 等。我在不同

时期曾得益于 Yu-yin Cheng、Chi-kong Lai、Chris Hamm 以及 Wing-kai To、Zumou Yue 和 Zhiyuan Lu 为妇女作家地域分布而编程的数据库的专业化的协助。我的翻译更多应归功于程小姐广博的汉学知识；Wang P'ei-chun、Tsao Jr-lien, 以及我的同事 Michelle Yeh 也帮助纠正了许多翻译的错误。此外,在稿子写作中途,我很幸运有机会参加夏威夷大学东西研究中心召开的一次会议,休息期间拜读了杜维明(Tu We-ming)的文章并与他进行了讨论。Stephen West 慷慨地为我耐心地阅读大量诗词,并且纠正了我的错误,他还对我予以肯定,也就是说,至少在某些情况下,我还是有读书天赋的。我于 1992 年夏季慷慨地获得蒋经国基金会的资助,参与在台北的中国语言研究的交流项目,靠着学识渊博的 Wu Hsien-i 的帮助,我才得以写完对于歌妓和她们的世界那些非常困难的章节。尽管有那么多人曾与我一起努力工作,但本书仍然存在诸多错误,这是应该由我自己负责的。

多年来,我得到过美国加州大学的两个分校——圣克鲁兹(Santa Cruz)和 1989 年以来的戴维斯(Davis)的学术研究委员会的研究资助。在本书写作初稿的准备阶段,是一个为大学教师中的人文学者捐赠的国家基金,才使我的工作成为可能。这项基金是由 U. C. Davis 在 1992—1993 年间为休公假时的研究提供的。我还要特别感谢 Charlotte Furth,为她对初稿提出的坦率和富有见解的批评。Harold Kahn,她因逐页阅读我的全部初稿而度过了整整一个冗长而无意义的下午。Ann Waltner 艰辛地仔细读完我的最后一稿,每个汉学家都能想象出她所应得的感谢。我还要感激斯坦福大学出版社 Amy Klatzkin 为我的书稿所做的认真仔细并满怀理解的校对。最后,我要感谢我的家人,他们始终是如此热情地、急切地并且充满信心地期待着有一天,他们能够将这本书拿在手中。

作者 S. M.

目 录

第一章	引言	1
第二章	社会性别	22
第三章	人生历程	60
第四章	写作	103
第五章	娱乐	156
第六章	工作	183
第七章	虔信	225
第八章	结论：贯穿于不同地域与时期的社会性别关系	257
附录	清代女作家的地域分布	290
引用书目		295
译后记		325

第一章 引言

有关中国妇女史的研究,在中国境外各地还刚刚起步,由中 1
国女性的作品汇聚而成的宝库也还在等待着各国学者的开掘。
本书仅仅粗浅地叙述了在一段短暂的历史时期中,这些女性的感
受、信仰,以及实际所做的一切。我利用的最重要的史料均来自
于女性作家的作品,主要是诗作。我也使用了一些习见的、出自
男性之手的史料:纪传碑铭、地方史志和官方文献。这些涉及到
妇女及社会性别关系的文字既出现在男性的经世致用文章——
官员们为管理地方事务拟就的一些有关政策的建议——之中,也
见于男性以礼仪、艺术和文学为对象撰成的学术文章之中。将这
些习见的、由男性书写的史料与妇女自身的作品相参照,便推开
了一扇通向中国女性世界的崭新的窗口。

在这些形形色色的史料中,以传记表文为最丰富。有关中国
女性的传记,已经被刊刻的就不下数千种。我们可以在地方志
中、在学者刊刻的文集中所收录的碑传铭诔、或是短篇行述中发
现它们——文集的作者总会写到他热爱和钦佩的女性。在这些
作品中备受推崇的女性大多数是作者本人的或者亲朋好友的祖
母、母亲、诸姨姑婶和继母,还包括那些在西方或可以称之为圣徒 2
的有德之人(女道士或女尼),还有一些以勇敢著称的女英雄(为
父申冤、虎口救母等等)。到了帝国晚期,亦即可以宽泛地定义为
明(1368—1644年)清(1644—1911年)两朝的这个时期,所谓的列
女传,事实上记述的已经全都是(因力拒强暴而死或自杀以拒辱
的)烈女或拒不再婚守节终生的寡妇的事迹。

为这些被誉为楷模的妇女撰写的列传,给这种体裁的传记文章提供了最初的原型。^①现存最早的传记集是汉初学者刘向(前77—6年)辑录的《列女传》。传记中的那些故事阐扬了诗礼之家中的那些妇女合乎妇道的美德,对有嫉妒、报复和恶毒等诸种恶德的女人发出警告。另一部早期的传记集是由释宝唱在公元517年编著的《比丘尼传》,讲述的是六朝时期(220—589年)道行高深的出家女尼的生平故事。^②女性传记的这两种传统,不管是儒家的还是佛教的,都被18世纪的学者继承,我们在下文将论及于此。

儒家学者之所以将传记视为史著的精华加以褒扬,是因为他们相信,他们可以用对这些人一生的褒贬,来阐发他们的基本原则,而这正是史书能够垂训后世的价值所在。正如 Denis Twitchett 指出的,中国的史学家撰写传记,为的是以将文章主题与古代某位至善大德之人联系起来的方式来“阐释他们写作主题中寓有的儒家美德”。^③儒家的传记人物中既有正面的也有反面的,刘向的《列女传》就是这样。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反面典型从说教性的作品中消失了,与此同时,作为正面榜样的女性的行为也有了变化。自唐(618—906年)以后,个性生动的禁欲主义者与神秘主义者的形象、大胆独立的孝女,都从历史记载中逐渐消退。取而代之的是千篇一律、数不胜数的公式化的叙述,反复讲述着女性以守贞的名义自裁或者在恪守节妇之道的名义下尽其一生侍奉公婆的故事。

帝国晚期这种特色鲜明的女性传记风格,其形成的原因,一部分是对政府在百姓中竭力推行的那些推崇儒家道德模式的运动的呼应。蒙古人建立的元朝是第一个为表彰节妇而修建牌坊的王朝,也是第一个向节妇和烈女的家族颁发钦赐的旌表文书的王朝。官方正式提倡妇女守节的运动最早是在明太祖时期大规模开始的。尽管像其他所有的官方政策一样,这一运动也几经起落,但终于在盛清时期(约当1683—1839年)达到高潮*。与此同

* 本书中所用“盛清”(High Qing)一词,将在第2章给出定义并予以讨论。

时,经过明清时期的发展,理想的节妇典范也略有变化。例如,明代统治者表彰一种地方性习俗,这种习俗在某些地区特别盛行,其行为与孟加拉殖民地一带的 *sati*(寡妇殉夫)颇为相似,年轻的寡妇以绝食、自缢、跳井、投河甚至在公共场所当众上吊的方式“从夫于地下”。与此相反,清代前期的统治者对孀妇的自刎则深表痛心。雍正皇帝下诏谴责这种风俗,并嘲弄遵从这种风俗的妇女是不敢承受孀居生活艰辛的胆小鬼。作为清代这种政策的结果,尽管为守贞而殉死的事迹依然是18世纪典范女性传记中的一个突出主题,但是在盛清时期的女性传记中,长年忍受痛苦守节的孀妇数量还是远远盖过了那些过激的自尽者人数。从妇女传记以这种方式发生的改变中,我们可以看出在帝国晚期的中国,女性的理想行为方式的历史性转变。

尽管这些传记对于妇女史的研究者来说弥足珍贵,然而,当我们试图去理解女性自身的思想或者信仰的时候,就会发现这些由男性书写的传记仍然是迷雾一团。由于这个原因,在盛清时期的传记著作中的女性似乎只代表着“男性的凝视”下的对象要素。她们是为特定历史目的而建构的文学主题。我们不能期望在这些故事中发现女性自己主体性的迹象。同时,对中国历史上社会性别关系的研究,又说明了士族中的女性和男性对何谓儒家的美德以及什么是它们在女性生活中的适当表现,大多持有相同的观点。^④因此,即使是男性所写的女性传记,作为盛清时期社会性别关系的证据也具有不可估量的价值,并且部分地揭示出年轻妇女为何决计自尽或者否认她的性别身份的原因。何况更幸运的,是这些帝国晚期的史料已不再局限于男性书写的作品。在盛清时期,女作家的作品开始有了单独刊行的刻本。第一批由女性写作和编撰的文集也已刊刻出版。名门望族为了显示其博学的母亲或女儿的成就,往往竞相给她们的作品出版单行本,而不仅仅是将这些作品作为该家族男性文集后面的附录。这些闺秀诗文的刻本毫无疑问也是我们研究前现代时期的中国女性时,最有价值的史料之一。事实上,现存的女性作品都是诗歌。

4 在开始这本书的研究时,笔者在美国的一些同事已经启动了对这个领域的探索,并且将他们的一些发现笔之于书。他们中间, Maureen Robertson、高彦颐 (Dorothy Ko)、Ellen Widmer 和 Paul Ropp 几位最先给予笔者这方面的点拨,使笔者意识到从诗歌中了解往昔中国女性的可能性。然而即便如此,仍然很少有人注意到,留存下来的女性诗歌为数竟然如此之巨。1985 年,胡文楷关于女性作品的资料性著作重新出版,学者们直到这时似乎才首次认识到摆在我们面前的材料是何等丰富。胡的著作初版于 1957 年,这未免为时过早,所以未能引起美国汉学家的注意,因为对他们来说,社会性别关系直到 20 世纪 70 年代才成为研究分析的一个领域。而现在,至少是历史学家们和文学评论家们,人人都在辛勤地研究被胡文楷在书中考证过的那些闺秀作家们遗下的数以千计的已刊和未刊稿,并且肯定还有不计其数的其他文稿等待着我们去发掘。笔者写作本书时,以孙康宜和 Haun Saussy 为首,一本大部头的闺秀作品的英译文集已在编纂之中。

尽管女性作品的数量不可谓不丰富,但这些作品作为史料,为研究 18 世纪中国历史的学者还是带来了特殊的问题。这个时代的中国女作者都来自于社会顶端的精英阶层,她们所受的教育程度之高,甚至远超于我们今天的绝大多数人。她们许多人过着一种我们几乎无法想象的特权生活,闲适与饱学将她们与帝国晚期 99.9% 的妇女隔绝开来。更重要的是她们中的 70% 以上来自于中国中部的沿海一隅,即图 1 所示的地区。因此,将闺秀作品作为了解“中国女性”生活世界的一扇窗户,其实并不尽如人意。

这就是本书之所以采用一种折衷的办法来对待史料和对待中国历史上的社会性别问题的原因。笔者依据于女性自己的作品来修正在男性视野中固有的偏差,并且以此来观察在一个儒家规范占据统治地位的社会中,女性怎样陈说她们心目中的价值和意义。而且,在把女性置于分析中心的同时,我也将她们置于盛清时代的语境之中。女性角色和社会性别关系是历史发展进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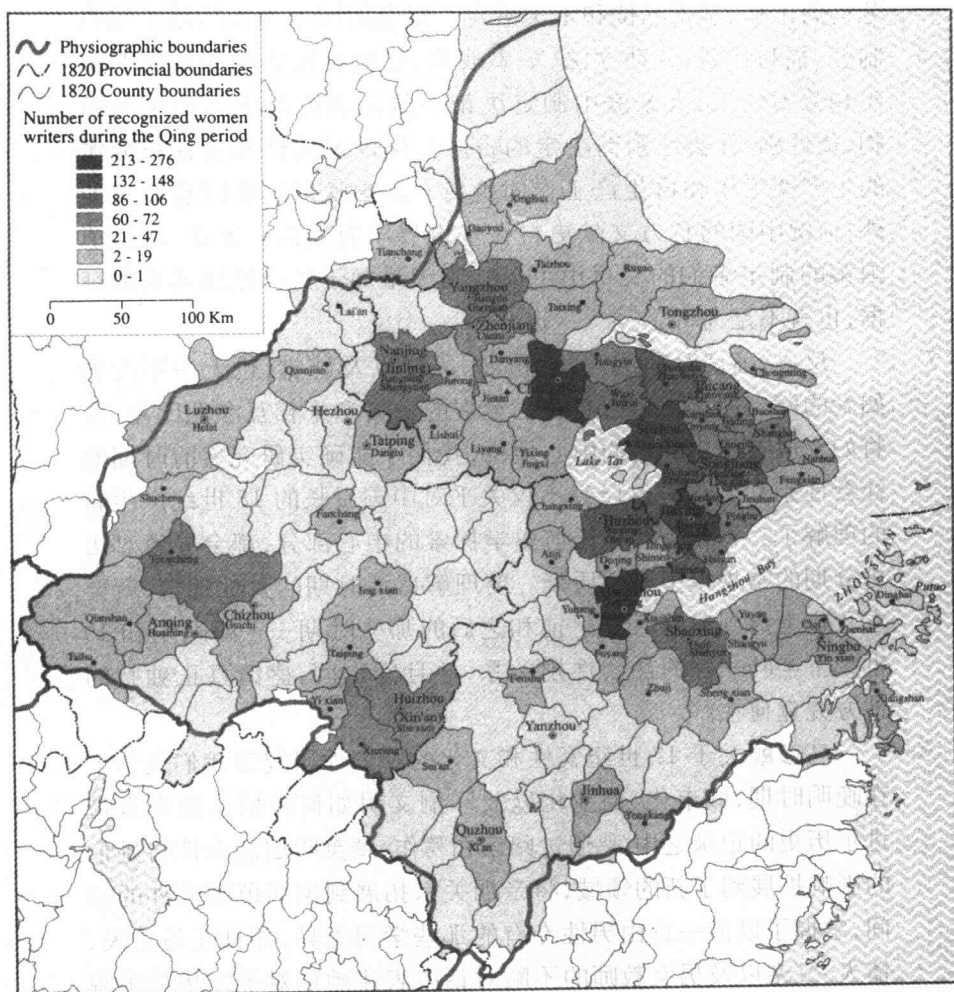


图1 清朝长江下游区域女性作者的分布。行政区划的分界线以1820年为准,地貌标志和城市位置据谭其骧《中国历史地图集》,1982年。数据录自胡文楷《历代妇女著作考》,1985(参见附录)。地图由G. William Skinner设计,地理信息系统工作由Jian Dai承担,计算机绘图由Chessy Si完成。

的产物,这些历史进程涉及 18 世纪特有的国家政策、婚姻市场和劳动力市场、学术品位和审美感觉。复杂的国家组织构建了税收制度、福利计划、劳动立法、军事战略,它们直接影响到家族的组织 and 劳力分工、大家庭中制定决策并规定谁听命于谁的等级结构、依性别/社会性别而决定的资源分配以及男性和女性被分派的生产性工作和再生产工作的价值。帝国晚期的中国也概莫能外,何况中国的官方文献史料在全世界罕有其匹。因此,从盛清国策的制定者们的文章中可以找到大量关于社会性别关系的证据,也就不足为奇了。^⑤

- 7 反之,盛清时期的政策、市场、品位以及感觉,也无一不受到妇女的深刻影响。只有将我们掌握的资料拿来相互参照比勘,并将妇女放在历史分析的中心地位,我们才能确实研究盛清时期的社会性别和文化。这已经不仅关乎对中国漫长的 18 世纪产生新的理解了。将妇女置于任何史学探索的中心部分,都会导致对历史分期的常规模型产生质疑。要理解盛清时期的女性地位,就要求我们考虑到盛清时期之前和之后的那些时期——即晚明和 19 世纪下半叶——的社会性别关系,并且问一问,盛清真正独特的地方究竟何在。

高彦颐关于 17 世纪女性和文化的开创性研究为我们展示了在晚明时期,城市化、商业化以及印刷文明如何将妇女的声音带进了历史的记录之中。^⑥通过阅读和写作,精英阶层的女性将她们的影响扩展到了新的领域,将亲朋关系拓展到家居范围以外的空间,掌握了以前一直由男性专有的那些学习工具,并且在与丈夫、情人、父亲以及男女教师的不断对话中表述她们对于才华与美貌的观点。高彦颐强调指出,妇女生活领域发生的这些变化贯穿了整个 17 世纪,这抹煞了传统上以明清易代、亦即 1644 年的清军入关作为区分界限的做法。事实上,高彦颐将她研究的下限定在 1720 年,大约在雍正帝即位前后,仿佛是在认可盛清这个时期的重要地位。

高彦颐的研究聚焦于社会性别问题,我也一样,我的研究确

认了她有关分期部分的结论,但是也带来了一些新的问题。盛清时期的女性作者所建立和拓展的学问与创造性的表达领域,是由17世纪的那些先行者率先发展起来的。但重要的是,我研究的盛清时期的女性作者与高彦颐的那些17世纪的女性作者之间,的确判然有别。这些区别中的大多数,就像我在本书第二章将要阐明的那样,可以溯因于清军入关。固然,中华帝国后期的王朝更迭并没有冲击到女性问学的轨迹。这种轨迹出现于明朝后期并且一直在稳定地发展,并未受到明清易代的任何影响。然而,如果把问题集中于社会性别上,就会发现清军入关标志着一种文化的混乱,随着清朝掌握政权,社会性别关系也发生了转变。从这个角度看,清朝时期的社会性别关系史,标志着自晚明以来传统的破裂,这迫使我们重新评价满族的认同与价值在清朝社会组合中的重要性。换句话说,就女性的学问本身而言,清朝建立对此没有多大关系。但是当我们审视盛清时期女性的学问在社会与文化生活中的角色时就将发现,满洲的统治并不仅仅意味着又一次的“王朝更迭”。相反,与此前的晚明不同,盛清时期因其独特的历史环境,是作为中国妇女史上一个举世无双的时期而存在的。8

盛清时期的这种独特情况也可以在时间上前移用来解读中国女性现代史。回顾清代,有一种采取20世纪的改革者和革命者们居高临下立场的观点将其和明代一起统统归结为“封建”或“传统”的时期,在那时中国女性是儒家式家长制下的受压迫对象。在19世纪后期,中国的改革者和外国的传教士简单地将女性裹脚和缺乏教育这两点提出来,当作明清时期中国落后的特征。自19世纪90年代开始,这些批评者更认为开展女子教育、反对女子缠足是中华民族走向强盛的具有重要意义的第一步。根据他们的逻辑,晚期的中华帝国再一次证实了黑格尔的预言:这是一个没有历史的文明,是一个不会变革的社会,只有引进西方思想,才能将其领入现代的民族国家之路。这种关于中华帝国晚期历史的持续多年的论调,现在会因我们对明清时代社会性别关系的新理解而破除。明清时期远远不是所谓女性受到绵延不断的压迫的

时代,事实上,这是长达数个世纪的一个动态的、多样化的时代,社会、政治、经济的变化导致了社会性别关系的深刻变化,这就要求我们采用新的分析方法。

于是,就像西方的妇女史一样,中国妇女史也对传统的历史分期提出了挑战,这就需要我们对于社会性别关系的转化从时间和空间两方面予以细致的考察。无独有偶的是,在解释女性为什么是我们理解历史性转变的中心时,治中国史的学者一直在从治欧美史的女性史学家那里汲取灵感。我的研究尤其得益于一位研究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历史学家那些发人深省的论文,即 Joan Kelly 和她的那些批评者。她向自己提出了一个问题,即女性是否也有过一个文艺复兴时期,这导致她重新写下了自己对文艺复兴时期的历史所作的结论。而我想知道的则是,如果我们将女性置于历史研究的中心,那么盛清时期看起来会是什么样子? 我们对于 18 世纪变革的理解又会是什么样子? 或者,照 Kelly 之意类推,女性确曾有过一个盛清时代吗? Kelly 的工作令我确信,在将妇女引入传统的历史框架时,我们并不是简单地改变了框架的内容,我们或许还会摧毁这个框架本身。

- 9 至此为止,一切还好。但是当我们考虑到社会性别关系随着时空而发生的诸多变化,并根据有关的历史记录重新开始写作时,中国史的学者们又遭遇到了其他难题。我们发现我们自己似乎又一次跟随在欧美历史学者创设的范式和方法后面“穷追不舍”。Gerda Lerner, Joan Kelly 和 Joan Scott 等人将熟知的史学题材再度陌生化的工作,启迪了主流的历史学家,随着我们把社会性别接受为一个分析的范畴,我们也终于进入了这一主流史学的行列。但与此同时治中国史的学者也深知,西方历史编纂学的范式对于中国史料的解释力总是非常有限的。就与社会性别关系相关的领域而言,使用西方的分析范畴尤其不能令人满意。在中华帝国晚期家庭结构之内妇女被赋予的角色和关系并不存在于欧美文化之中。清代的社会分层体系中根本就没有哪个阶层可以与西方的资产阶级相对应,更遑论头角渐露的“中产阶级”,

它的经济也从来就没有向工业革命发展的倾向。没有教会和政府决定家庭关系和继承法的权力上进行竞争。毫不奇怪,作为这些显著差别的一部分结果,那些男女人物在其中登场、同时又被年轻女性用来建构她们的性概念和社会性别关系概念的、讲述欲念和超升的神话故事,便都与欧美有着显著的不同,这就提出了一些运用西方的语汇无法对其进行架构的存在主义的问题。^⑦

这个结论并不意味着对于中国学者来说,在进行历史分析时,社会性别就是一个无用的范畴。恰恰相反,它表明有关中国历史上社会性别和文化的研究,将会揭穿那些未曾明言的种族中心主义假设,这些假设曾被欧美历史学家在无意之中引入他们自己的社会性别研究之中。例如,他们借用人类学的术语设定一个或是夫妻(conjugal)家庭或是主干(stem)家庭的家庭制度。长子继承权、新居婚姻(neolocal marriage)、推迟的分娩,以及高比例的终身未婚妇女,这些都是在欧洲的女性主义史学家所假定的家庭制度中被普遍研究的部分。另外,西方历史学者还假设了一种语境,在那里,基督教会分掌了现世政府的部分权力,通过它对财产的控制权、权威的神圣性、甚至婚姻和继承,来限制家庭的血亲关系。

要说明这个问题,我们可以看两个实例,即文艺复兴时期和欧洲近代早期知识女性可得而利用之的社会空间,那两个时期是在许多方面可以与盛清时代相比拟的时期。被 Margaret King 形容为“书籍满壁的小室”,给那些终身未婚的知识女性提供了一个永久的庇护所,在那里她们可以自由地追求一种心智上的生活,那是受教会认可的,在她的同伴眼中是合法的圣所。^⑧还有一种公众的空间也存在,亦即 Paula Findlen 所研究的那些意大利大学,在那里像 Laura Bassi(已婚并有 5 个孩子)这样有天赋的女性,可以教授哲学甚至享有荣耀的学衔。^⑨然而在中国的盛清时代,却根本 10
没有这样的空间提供给知识女性。教会是不存在的,儒家的家族制度更是排除了产生“小书斋”的可能性。没有任何宗教性的机构能够为终生不婚的妇女提供一个接受良好教育的合法场所,